

证券代码：300065

证券简称：海兰信

公告编号：2015-083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海兰信”）于2015年6月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申万秋、上海言盛以及扬子江船厂持有的上海海兰劳雷海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兰劳雷”或“标的公司”）100%的股权。鉴于扬子江船厂为外商独资企业，考虑军工保密要求，经各方友好协商，扬子江船厂将其在海兰劳雷的股权受让给了上海言盛。海兰信于2015年8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将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申万秋、上海言盛持有的海兰劳雷100%的股权。

2015年9月7日，海兰信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议案。

2015年9月18日，中国证监会网站发布了《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常见问题与解答修订汇编》，规定“拟调整交易对象所持标的资产份额的，如交易各方同意交易对象之间转让标的资产份额，且转让份额不超过交易作价20%的，可以视为不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因扬子江船厂转让的份额超过交易作价的20%，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海兰信需重新履行董事会程序，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海兰信于2015年9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签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并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文件进行了修订。涉及该等议案有关内容调整情况如下：

一、发行价格及发行股份的调整

1、原方案

（1）发行价格

按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市场参考价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本次交易选取的市场参考价为定价基准日（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即 21.29 元/股，发行价格为市场参考价的 90%，即 19.16 元/股。

前述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海兰信股票交易均价 = 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海兰信股票交易总额 ÷ 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海兰信股票交易总量。

2015 年 7 月 3 日，上市公司实施了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10,505,9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6,315,178 元（含税）。因此，按照前述调整原则，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价格调整为 19.13 元/股。

除上述公司 2014 年度现金派息外，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公司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2）发行数量

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海兰劳雷 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55,060.00 万元。按照本次发行股票价格 19.13 元/股计算，预计向海兰劳雷全体股东发行股份 28,782,017 股（最终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经证监会核准后确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公司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数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2、调整后方案

(1) 发行价格

按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市场参考价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本次交易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交易选取的市场参考价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即 19.70 元/股，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为市场参考价的 90%，即 17.73 元/股。

前述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海兰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海兰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海兰信股票交易总量。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公司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2) 发行数量

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海兰劳雷 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55,060.00 万元。按照本次发行股票价格 17.73 元/股计算，预计向海兰劳雷全体股东发行股份 31,054,708 股（最终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经证监会核准后确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公司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数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就上述调整后的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该等调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本次调整相关的议案获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公司本次发行价格调整的定价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9 月 30 日